

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合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风险提示

1、科右前旗碧桂园中心公园绿化工程的履行将占用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一定的流动资金。

2、本合同的具体金额以实际运营建设为准，存在执行金额与合同金额不一致的风险。

3、项目履行期限较长，存在因市场环境发生变化而导致部分项目不能实施的风险；存在因其他方原因而导致不能正常履行的风险；存在建设内容变更的风险。

4、项目工期间，受极端天气或其他自然灾害影响，造成完成工期、质量要求不能依约达成带来不能及时验收的风险。

二、合同签署概况

近日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科尔沁右翼前旗园林管理所（以下简称“发包人”）签署了《建设工程施工合同》（以下简称“合同”或“本合同”），合同金额为人民币10,118万元。

二、交易对手方介绍

（一）基本情况

科右前旗位于内蒙古自治区东北部，总面积 1.696 万平方公里。全旗现辖 9 个镇、2 个乡、3 个苏木；2015 年末，常住人口 29.62 万人，全旗现有耕地 461.6 万亩，草原总面积：1475 万亩。

2016 年，全旗地区生产总值完成 100.47 亿元，同比增长 8.2%；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完成 29.6 亿元，同比增长 12.9%；全社会固定

资产投资完成 105.47 亿元，同比增长 19.2%；公共财政预算收入完成 3.2 亿元，同比增长 10.1%。（以上信息来源：科尔沁右翼前旗人民政府官网 <http://www.kyqq.gov.cn/>）

公司与科尔沁右翼前旗园林管理所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最近三年发生过类似业务，累计确认收入 9836.87 万元。

（二）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项目资金来源为政府财政预算，科尔沁右翼前旗园林管理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

三、合同的主要内容

（一）工程概况

- 1、工程名称：科右前旗碧桂园中心公园绿化工程；
- 2、工程地点：科尔沁右翼前旗；
- 3、资金来源：地方财政资金。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17 年 10 月 20 日。

第一期绿化栽植完成日期：2017 年 11 月 20 日。

第一期绿化工程一年新工养护日期：2017 年 11 月 21 日-2018 年 11 月 20 日。

第一期绿化工程二三年养护日期：2018 年 11 月 21 日-2020 年 11 月 20 日。

土方工程、给水工程、土建及硬质景观工程完成日期：2017 年 11 月 20 日。

景观照明工程、第二期绿化栽植完成日期：2018 年 5 月 20 日。

第二期绿化工程一年新工养护日期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第二期绿化工程二三年养护日期：2019 年 1 月 1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1168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国家验收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人民币（大写）壹亿零壹佰壹拾捌万元整（¥ 101,180,000.00 元），此合同价格为中标价，工程竣工验收后，最终价格以审计局审定造价为准。

（五）工程进度款支付

按进度付款，以 4:3:3 的比例分三年付清工程款，第一年（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前），发包人付给承包人工程款项不低于已完成工程造价的 40%（包括变更及新增工程项目的费用），第二年（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前）发包人付至已完工程工程造价的 70%，第三年（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前）发包人付至已完工程工程造价的 100%。

四、合同履行对公司的影响

（一）科右前旗碧桂园中心公园绿化工程合同总金额为 10,118 万元，占公司 2016 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 28.61 亿元的 3.54%，合同履行不影响公司业务的独立性，该项目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积极的影响。

（二）公司的资金、技术、人员等能够保证本项目的顺利履行。

五、备查文件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特此公告。

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十一月二十九日